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郭美吟

電話：05-3620123#385

傳真：05-3622701

電子信箱：meiyin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竹崎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3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0400452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(0045271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提報本（104）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身心障礙人員考試第2次增列需用名額需求1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4年3月12日總處培字第104002729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各機關（學校）如有旨揭用人需求，請於本年3月23日（星期一）前至該總處人事服務網ECPA (<https://ecpa.dgpa.gov.tw/>)(路徑：應用系統/進入應用系統/D0：考試職缺填報及錄取人員分配系統)上網填報考試職缺。
- 三、檢附原函影本及「各機關提報身障特考職缺填表注意事項」各1份，如填報完畢，請列印職缺報表傳真至本府人事處，俾利線上層轉該總處核定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人事處組織任免科

